

山东省食品质量促进会
关于《健康超市指标评价体系》团体标准
立项公告

有关单位、专家：

根据《山东省食品质量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会同意山东省食品与餐饮行业联盟提出的《健康超市指标评价体系》团体标准的立项和制定工作，特此公告。

如对此标准项目立项和制定有异议，请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意见反馈联系人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 卞璨慧 13573175397

邮箱： canhuibian@163.com

山东省食品质量促进会

2023年12月22日

报：山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